

國立東華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交通安全暨車輛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4 時

地點：行政大樓 205 會議室

紀錄：羅靖雯

一、主席致詞

二、上次決議辦理情形

案由：有關東華園（K 書中心）汽機車停車場出入口，因設計不良造成汽機車逆向行駛狀況徧高，有行車安全之虞；該處分隔島過寬致道路寬度不足，經常因臨時停車而影響後方來車行駛，建議將停車場出入口動線修正，並將道路拓寬。（如附件 1）

決議：依營繕組所提方案施作，並請營繕組儘速辦理後續事宜。

三、提案討論

【第 1 案】本校汽機車識別證擬提高收費。（上次會議延議）（總務處提案）

說明：100 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交通安全暨車輛管理委員會會議討論結果，決議提高本校汽、機車識別證費用，惟汽機車識別證費用調整幅度尚未定案，擬提列以下方案擇一適用。（若於本次會議中尚無法取得共識，則重新決議是否調漲識別證費用，若不調整則逕予結案）

（一）方案一：汽車 500 元（即調漲 100 元）；機車不收費。

（二）方案二：汽車 500 元（即調漲 100 元）；機車 50 元（即調漲 50 元）。

（三）方案三：汽車 600 元（即調漲 200 元）；機車 100 元（即調漲 100 元）。

決議：本案決議維持現狀，暫不調整汽機車識別證費用。

【第 2 案】行政大樓停車位不足問題。（總務處提案）

說明：建議方案包括：

方案一：採「以價制量」方式

方案二：擴建停車場。

方案三:維持現狀。

決議:一、請營繕組於行政大樓前空地設臨時停車格,供洽公民眾或開會委員使用。

二、若於召開大型會議期間,請宣導行政大樓同仁將車輛停放人社一館停車場,避免停放在行政大樓。

三、在召開大型會議期間,宣導開會委員除停放於行政大樓停車場外,亦可停放於人社一館停車場。

【第 3 案】路平專案活動內容包括改善減速丘坡度、自行車道鋪柏油、修補地面凹洞及增設六期宿舍通往志學門的路燈。(學生會提案)

說明:一、建議減緩減速丘坡度減少學生地面突起造成傷害。

二、於自行車道鋪上柏油,減少學生在車道上行駛,避免與汽、機車爭用車道。

三、修補地面凹洞,避免因地面不平造成危險。

四、增設六期宿舍通往志學門道路的路燈。

決議:一、請事務組及營繕組共同檢討東華會館與環境學院前道路是否移除部分減速丘。

二、請營繕組改善志學門(4個)、正門(2個)及仰山橋(2個)之減速丘坡度(如附件2)。

三、自行車道修補及規劃問題於整體規劃完成後,提下次會議討論,併入第5案辦理。

四、有關地面凹洞問題,請營繕組瞭解本校自行車道哪些地段需進行修補,並於簽核後修補改善。

五、六期宿舍通往志學門道路路燈,已進行改善,未來若有同學反應相同問題,再進行處理。

【第 4 案】理工學院外環道機車停車場增設出口及擴建。(總務處提案)

說明:學生反應理工學院外環道機車停車位不足,建議增設出口及擴建。經總務處事務組及營繕組至現場會勘後,可於停車場末端增設一個出口,若決議同意增設出口,營繕組將配合辦理。另,因機車停車格數量已足夠學生停用,但因學生習慣停距離較近之停車格,導致停車空間無法有效利用,如照片所示,故經評估後無擴建需要。

決議:一、請事務組宣導同學不要將機車停放理工學院外環道馬路上,若於宣導後仍違規停放,則予以取締。

二、經會議決議,同意於理工學院外環道機車停車場增設出

口，請營繕組辦理後續事宜。

三、請事務組瞭解本校停車場出口是否直接面對路口。

【第5案】校園自行車道規劃（上次會議延議）（總務處提案）

說明:經營繕組評估全校自行車道約10萬平方公尺若鋪設一般5公分AC，約需經費4000萬元（每平方公尺含利稅400元計）。若鋪設5公分彩色AC約需12000萬元（每平方公尺含利稅1200元計參考二期公設單價）。因經費龐大，請於會議中討論是否須重新規劃及鋪設自行車道。

決議:請營繕組於下次會議中，提出自行車道之各種材質鋪面所需經費、維護費用等整體性規劃。

【第6案】校門口十字路口地燈建議拆除。（總務處提案）

說明:因有師生反應，本校大門口地燈之閃爍效果，容易造成行車駕駛視覺錯亂，建議拆除之。並改貼反光條加強警示作用。

決議:一、請事務組將學校大門口出口標示牌增設為兩面，並調整標示牌高度。

二、因地燈閃爍效果容易造成視覺錯亂，故僅於學校大門口留一盞地燈做為指引標示，其他地燈則於挖除後放置於其他所需路段。

【第7案】居南邨二期學人宿舍緊臨車道，嚴重影響居住品質與安全。建議使用較外圍之外環車道，兼顧通行與宿舍安寧。（汪委員祖胤提案）

說明:經實際地形觀察並與地圖比對得知（如附件三），此一車道（標示於附件二中黑色線條）並非絕對無法取代通行之必要道路，其外圍處另有一外環道路（標示於附件四中紅色線條），可負擔相同交通功能又能兼顧居南邨房舍安寧與安全的更佳選擇。建議將此車道進行人車出入管制，代之以外環道路。

決議:已與提案人達成協議，同意於宿舍加裝隔音氣密窗，本案結案。

【第8案】原先校內教學區交通規劃不符現狀，建議由學生自治會成立專案小組，針對校內教學區進行規劃。（學務處提案）

說明:校園中交通的問題，多以學生安危為主要考量，以大學學生自治的精神出發，建議由學生自治會學生權益部進行小組專案研究，並由校方提供行政資源（如：問卷影印費、

器材借用)。

決議:因環境學院教授協助規劃本校自行車道，若同學於自行車道規劃方面有任何建議，請自行接洽環境學院自資系蔡建福教授，以便直接討論溝通。

【第9案】為使本校師生平日借用體育場館停放車輛之方便，擬請准予於壽豐校區體育館後門紅土網球場旁左側道路畫設機車停車格乙案。(體育中心提案)

說明:考量平時使用體育館的人數眾多，外環道的機車停車棚離體育館還有一段距離，常常夜間無位可停，為提昇服務品質，讓來體育館運動的教職員工、師生騎乘的機車有個停放的位置，擬請同意於壽豐校區體育館後門紅土網球場旁左側道路畫設機車停車格。

決議:因提案單位所提建議尚有爭議，請提案單位於下次會議提供詳細提案(包括需要幾個停車格、現行機車停車狀況、其他可能設置地點等)，並請提案單位派員與會;爾後，均惠請提案單位派員列席說明。

四、臨時動議

【第1案】

- 一、圖書館對面活動中心旁之停車格樹籬高度太高，建議修剪。
- 二、建議於各路口設置路標，並將校園地圖設置於適當觀看位置。(陳委員毓昀)

決議:

- 一、有關活動中心旁停車格樹籬高度太高問題，請環保組修剪至適當高度。
- 二、有關路標及校園地圖之設置，請將委員意見納入本校公共藝術之路標藝術化規劃建議。

【第2案】

建議聘請花蓮縣警察局交通隊隊長擔任車管會顧問。(楊委員家棟)

決議:請學務處生輔組詢問花蓮縣警察局交通隊隊長擔任顧問之意願。

五、散會(101年5月28日下午16時30分)